

臺中市立啟明學校腳底按摩教室安全衛生暨使用管理要點

中華民國111.12.19行政會議訂定

一、按摩室秩序維護事項：

1. 學生應根據學校鐘聲，按時上下課。
2. 應教導學生避免大聲喧嘩，培養學生良好風度及待人接物之端正禮儀。
3. 教導學生應注意個人衛生，必須天天洗澡，常洗頭，衣物要經常換洗，頭髮、指甲要勤於修整，以保持個人清爽大方之儀容。
4. 按摩之前，應洗淨雙手，保持雙手之乾燥與溫暖，並盡量穿著鬆軟衣服（拖鞋），以利按摩操作。
5. 不可在按摩室抽煙，並努力幫助學生禁煙。
6. 指導學生做好按摩室各項清潔工作。
7. 課堂上應積極啟發學生學習動機，努力引起學生學習興趣，避免學生偷懶與敷衍之態度，激勵學生認真學習，督促學生做好就業準備。
8. 教導學生使用器材之正確觀念，應養成愛物惜物之良好習慣，絕不可濫用或多用。
9. 上課期間，學生應留在原班，不可隨意閒逛或流竄至非本班之按摩教室或其他場所。
10. 上課期間，學生不可突然無故不到堂上課。

二、按摩室清潔工作事項如下：

1. 枕頭套、床單、按摩衣應保持清潔，定期清洗。
2. 門窗、窗台應定期擦拭，地板應定期灑掃。
3. 按摩椅、櫥櫃等，應保持整齊，並經常擦抹，務必保持整潔。
4. 要每天傾倒垃圾與廢物，不可任意堆積雜物。
5. 應教導學生做好電池、廢紙、保特瓶等各項垃圾分類工作。
6. 若有蜘蛛絲等不易清理之高處塵垢，應適時託請研發處或總務處相關業務人員協助清理之。
7. 按摩室除應隨時保持清潔外，需維持光線充足、空氣流通。

三、按摩室應注意門窗之安全，下課時必須隨手上鎖，以免設備失竊或遭破壞。

四、按摩室用電注意事項如下：

1. 電燈、電扇、冷氣機之使用，應視氣溫而定，不可過當運用。
2. 下課時，必須隨手關閉。冷氣機應定期保養，過濾網應經常清洗。
3. 按摩室不可使用耗電量較大之家電用品。

五、按摩室器材使用及維護事項如下：

1. 按摩室器材非經許可，不得移動位置或攜出按摩室。
2. 按摩室器材之使用，需經老師指導方得使用。老師不在場時，不可任意取用。
3. 非相關人員不得進入按摩室任意操作儀器。
4. 按摩室各項器材應隨時保持整潔。
5. 器材故障應盡快請修，並嚴禁學生使用。